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

兴宁市全域新型城镇化及新农村宣传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有偿使用经营权【项目编号:JG2025-5128】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具体结果公示如下:

投标申请人名称	资格审查结果 (通过/不通过)	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
兴宁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通过	/
兴宁市广兴公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
兴宁市产业转移工业园城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通过	/
兴宁市兴东水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通过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格审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兴宁市融媒体中心

联系人:何先生

联系电话:0753-3253228

联系地址:兴宁市兴田街道办事处迎宾大道116号

投诉受理部门(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兴宁市融媒体中心

联系电话:0753-3253228

联系地址:兴宁市兴田街道办事处迎宾大道116号

招标人:兴宁市融媒体中心

日期:2025年 月 日

